林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度部门预算

 2021 年 1 月 31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二、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明细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林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无二级预算部门。

二、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自治区发展和改革战略规划，拟订并组织实施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分析市内外经济形势，提出市国民经济发展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提出综合运用法律、经济、行政等手段的政策建议；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2.负责监测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承担预测和信息引导责任；负责研究宏观经济运行、总量平衡、结构优化、经济安全和产业安全等，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调节经济运行；负责组织重要物资的紧急调度和交通运输协调。

3.负责汇总分析财政、金融等方面的情况，参与制定市财政政策、土地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价格政策；综合分析财政、金融、土地政策执行效果，监督检查价格政策的执行；负责组织制定和调整由市管理的重要商品价格和服务价格标准，依法查处价格违法行为等。

4.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做好重要专项经济体制改革之间的衔接，指导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工作。

5.承担规划重大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的责任，拟订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和建议；向国家、自治区申请和安排市级财政性建设资金，指导和监督贷款建设资金的总量使用情况，指导和监督政策性贷款的使用方向；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重大建设项目、重大外资项目、重大社会投资项目等；引导民间资金投资方向，研究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的目标；安排国家、自治区和市财政性拨款的建设项目、重大外资项目、境外资源开发类和大额用汇投资项目；负责协调衔接对口援藏项目规划和年度计划衔接。

6.研究提出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建议；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协调第一、二、三产业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问题，做好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协调农牧业和农牧区经济社会发展问题；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市服务业发展战略。

7.协调实施和监测、评估西藏自治区主体功能区规划；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实施区域协调发展和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规划和政策措施；提出城镇化发展政策和建议，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

8.承担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调控责任，编制重要农畜产品、工业品和原材料进出口计划并监督执行，根据经济运行情况对进出口总量计划进行调整，拟订本市重要战略物质储备，负责组织战略物资的收储、动用、轮换和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粮食、食糖等储备。

9.负责全市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发展的政策衔接，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拟订人口和嘉华生育、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民政等发展政策，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及政策。

10.拟订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节能减排的综合协调工作，组织拟订发展循环经济、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及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参与编制生态建设、环境保护等规划；协调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问题，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相关工作；组织拟订全市应对气候变化规划和政策，负责相关工作。

11.负责能源的行业管理；按照权限提出能源发展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能源发展规划、产业政策，衔接能源生产和供需平衡，协调能源发展和改革问题；指导、协调农村能源发展工作；负责能源行业节能和资源综合利用，指导能源科技进步；承担全市能源预测预警工作。

12.起草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有关法规草案和规章草案。

13.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情况

1.市发改委下设16个科室：办公室、政工人事科、发展战略和规划科、国民经济综合科、固定资产投资科、基础设施和产业发展科、社会发展和就业收入分配科、农村经济科、价格科、经济贸易和消费科、拉林铁路和民航建设协调科、能源办、地区经济振兴科、粮食物资政策和应急保障科、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招商引资科。

2.人员编制情况

人员编制数57名，其中：行政编制29名，事业编制10名，参公编制18名，2020年末实有人数62人。

第二部分 林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度预算明细表

（表格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林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一、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有关规定，按照部门预算改革和政府收支分类改革的总体要求，本着实事求是，科学准确，统筹兼顾的原则，制定了林芝市发改委（粮食局）2021年度预算。2021年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02.09万元，财政拨款支出2002.09万元。

二、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与上年预算数同口径比较。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1910.79万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2002.09万元，比2020年增长4.77%，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和项目工作经费都有所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结构情况，分大类说明金额及占比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2002.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686.37万元，项目支出315.72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款）行政运行（项）1301.5万元。

2.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款）机关服务（项）21万元。

3.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款）发展规划与实施（项）150万元。

 4.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物支出（项）70万元。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的补助（款）财政对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155.01万元。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0.98万元。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0.72万元。

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100.77万元。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27.39万元。

1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事务（款）粮食专项业务活动（项）7万元。

1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事务（款）其他粮油事务支出（项）39.72万元。

12.物价管理支出（类）价格监测评审支出28万元。

三、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686.37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1487.25万元；

2.商品和服务支出156.78万元，包括办公费2.78万元，印刷费1.32万元，水费5.77万元，邮电费7.44万元，取暖费1.56万元，差旅费58.66万元，维修（护）费1.32万元，公务接待费11.84万元，工会经费21.5万元，福利费0.6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3.2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66万元；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42.34万元。

四、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公务接待费预算10.83万元，2021年预算11.84万元，同比增加9.32%，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较上年有所增加；2020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41.86万元，2021年预算43.28万元，同比增加3.39%，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拨款较上年有所增加；因公出国（境)费用两年预算均为0。

五、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1年度我单位无政府采购安排

六、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1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七、2021年度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2021年预算总收入2002.09万元，预算总支出2002.09万元。

八、关于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1年度预算收入2002.09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

九、关于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1年预算支出2002.0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86.37万元，项目支出315.72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使用情况：办公费2.78万元，印刷费1.32万元，水费5.77万元，邮电费7.44万元，取暖费1.56万元，差旅费58.66万元，维修（护）费1.32万元，公务接待费11.84万元，工会经费21.5万元，福利费0.6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3.2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66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我单位车辆共8辆，其中：其他公务用车8辆。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2021年度我单位将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严把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关，扎实做好预算绩效目标执行情况动态监控，深入推进重点项目绩效自评，做好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的绩效理念。

（四）扶贫资金。2021年度我单位无扶贫资金。

（五）举借债务情况。2021年度我单位无债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